长治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2024-2025学年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根据山西省教育厅关于做好高校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要求，对照教育部《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与《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结合学校2024-2025学年办学实际，汇总各部门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编制本学年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报告数据统计期限为2024年9月1日至2025年8月31日。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信息公开工作概述

2024-2025学年，学校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大会精神，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和教育部推进教育公开的总体安排，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深化信息公开工作，推动依法治校与民主管理提质增效。

（一）强化组织保障，压实工作责任

学校党委、行政将信息公开纳入年度重点工作，修订《长治幼专信息公开实施细则》，建立“党委统一领导、行政牵头落实、部门分工负责、监督部门督查”的工作机制。全年

组织信息公开专题培训3场，覆盖各部门信息员80余人次，提升工作人员政策理解与实操能力；建立“日常监测+季度通报”舆情应对机制，及时处置师生及社会关切问题，保障信息公开的真实性、安全性与时效性。

（二）优化渠道建设，聚焦重点领域

在2024年新网站基础上，升级官网“信息公开专栏”功能，增设完善相关板块，实现公开信息分类检索，与微信公众号、微信工作群形成“网站+公众号+工作群”线上矩阵。围绕师生关切，重点推进招生就业、财务管理、师资建设、教学科研、校园安全等领域信息公开，细化公开内容颗粒度，如在财务管理中新增“专项经费使用明细”公示，在师资建设中补充“教师培训成果”公开。

（三）丰富公开形式，强化督查考核

结合党务、校务公开内容，采用“线上+线下”多元形式公开信息。线上通过官网专栏、公众号等发布信息，线下依托校园公示栏、电子显示屏、教职工大会、学代会等渠道传递内容。编制信息公开指南，明确各部门公开事项、时限与标准。建立“月度自查+学期督查”机制，由学校党办、行政办联合纪检监察部门对各部门信息公开情况进行检查，对未按要求公开的部门下达整改通知书，确保公开工作落地见效。

二、主动公开情况

（一）主动公开的总体情况

2024-2025学年，学校对照信息公开事项清单，通过多元渠道全面公开学校基本信息、招生考试、财务管理、资产管理、人事师资、教学质量、学生管理、学风建设、对外交流等各类事项，保障师生与社会知情权。

1.学校官网公开信息情况。通过学校官网发布新闻信息、政策文件、公示公告等共计120条，其中“信息公开专栏”更新重点领域信息58条，成为师生和社会各界了解学校的重要窗口。

2.主流媒体公开信息情况。联合长治市教育电视台、长治日报社、长治新闻网、爱长治订阅号、山西教育期刊等媒体，报道学校办学成果、技能大赛获奖、校园文化活动等内容18篇，扩大学校社会影响力。

3.新媒体公开信息情况。学校微信公众号、微信工作群全年推送信息210条，涵盖招生动态、教学安排、校园通知、师生风采等，单条最高阅读量达5000+，成为师生获取信息的主要渠道之一。

4.其他方式公开信息情况。全年印发党政文件99份、会议纪要28份，通过微信工作群发布通知620条；召开教职工大会4次、干部大会和各层面专题会议26次，公开学校发展规划、薪酬分配、基础设施建设等重大事项，保障教职工参与权与监督权。

（二）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情况

1.财务信息公开情况。在官网“信息公开专栏”公开2025

年预算收支总表及有关经费使用情况；在校内公示栏张贴收费项目、依据、标准及投诉电话，全年无收费相关投诉。

2.人事信息公开情况。公开招聘工作人员44人，公开招聘急需紧缺人才1人，严格按照《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专业技术人员暂行规定》执行，在官网发布招聘公告、拟聘人员公示、考察通知等信息，确保招聘全程透明。

3.招生信息公开情况。通过官网、公众号、山西省招生考试网、阳光高考网等渠道，发布招生章程、招生计划、高职单招方案、拟录名单、招生咨询电话等信息10条；发布毕业生就业质量报告、就业指导活动安排、招聘信息等就业相关内容25条，助力学生就业。

4.资产管理与招标采购信息公开情况。修订《采购人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进一步规范采购流程，完善措施。对校园文化建设、教学基地建设、教材征订等重大项目，在官网公开招标公告、成交候选人公示、成交结果公告等信息47条。完善资产管理相关制度，规范资产登记、处置流程。

5.教学质量信息公开情况。公开学校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拟设置与调整专业申报材料、省级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获奖情况、教师教学能力考核标准等信息15条，接受师生监督，推动教学质量提升。

6.学生管理服务信息公开情况。通过印发文件、官网推送等方式，公开学生管理规定、学分制管理办法、先进班集

体评选办法、国家奖助学金评定办法、学生违纪处分细则及学生申诉处理规定等内容，全年印发相关文件12份，推送服务指南38条，覆盖全体学生。

7.其他重要信息公开情况。公开学校“十四五”发展规划中期评估报告和总结评估报告、教师职称系列评审结果等信息4条，接受社会与师生监督。

三、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

2024-2025学年，学校无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

四、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

通过校内外问卷调查、教职工座谈会、学生代表访谈等方式收集评议意见，结果显示师生员工及社会公众对学校信息公开工作满意度达95%，认为公开内容全面、渠道便捷、回复及时。本学年无因信息公开工作引发的举报、行政复议、诉讼或申诉情况。

五、因学校信息公开工作遭到举报的情况

2024-2025学年，学校未收到或发现任何关于信息公开工作的举报、复议或诉讼，信息公开工作运行平稳。

六、信息公开工作主要经验、存在的主要问题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主要经验

1.坚持“需求导向”。聚焦师生与社会关切的重点领域，细化公开内容，如新增预算收支总表、教师培训成果公开，

提升公开实用性。

2.构建“线上+线下”多元渠道矩阵。特别是学校公众号、微信工作群的广泛应用，实现信息“随时查、即时问”，提升服务便捷性。

3.强化“督查考核”。通过月度自查与学期督查，压实部门责任，确保公开工作不打折扣。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1.责任意识不强。少数职能部门对信息公开工作重视不够，工作主动性积极性不高，信息更新不及时。

2.创新性不足。信息公开形式单一，短视频、图文解读等数字化呈现方式较少。

3.考核激励机制不完善。影响部分部门信息工作的积极主动性。

（三）下一步改进措施

1.提高工作水平。加强对信息公开工作的领导和管理，对信息公开工作人员进行政策指导和业务培训，提高工作人员的政治素养、理论水平和业务能力。

2.加强日常监管。建立信息公开时限提醒机制，对即将超期未公开的事项及时提醒部门，党办、校办、纪检定期核查，确保信息及时更新。

3.创新公开形式。倡导相关部门制作信息公开短视频、图文手册，针对招生政策、奖助办法等内容开展“直播解读”，提升信息传播效果。

七、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

长治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2025 年 10 月 29 日